

证券代码：831130

证券简称：ST 泓宇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陈志强先生被纳入失信

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陈志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执行法院：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3)豫0105民初10641号

立案时间：2024年5月14日

案号：(2024)豫0105执5215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4年10月24日

(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陈志强应向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代偿款、保险费共计110万元。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已支付 12.5 万元。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陈志强先生被列为失信人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包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陈志强先生被列为失信人。陈志强先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后，在积极努力与申请执行人沟通解决失信问题，争取尽快撤销失信被执行人的同时，亦积极寻求组织改选或另聘，但目前暂未找到合适人选愿意接替陈志强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从而至今未能完成组织改选或另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陈志强积极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沟通，尽快达成和解，消除负面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

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